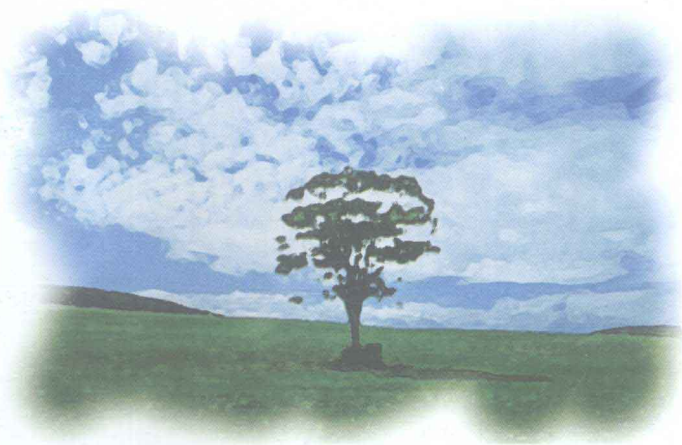


ZHIYINCAO

王雪梅散文·第一辑



知音草

(贵州) 王雪梅



天马图书有限公司

王雪梅散文·第一辑

知 音 草

(贵州) 王雪梅

天马图书有限公司

版權所有

天馬

翻印必究

知音草

王雪梅散文·第一輯

作者：王雪梅

出版者：天馬圖書有限公司

香港上水新成路九十三號

電話：二六七〇六六三三

傳真：二六七〇一三八二

印刷者：天馬圖書有限公司

書號：ISBN962 — 450 — 639 — 6/D · 40220

定價：人民幣 十元零八角

二〇〇一年三月出版 于香港

作者小传

虽是二月，我的家乡并没有完全走出冬天的土地，前几天飘洒的雪花还厚厚地铺盖在大地上，好像还等待着它的伙伴。初三深夜，我匆匆忙忙地来到了这个冰冷的世界，不幸的是我刚满三天，还未真正看我母亲一眼，母亲便突然离开了人世，与我永别而去。

养父养母没有儿女，把我抱到务川新田庙坝去抚养，爱我疼我胜过爱他们自己。平时有什么好吃的，总给我留着，有什么好穿的，总千方百计给我买，而他们一年四季总是穿着那套洗得发白的旧蓝布衣服。为了帮助我学习，他们节衣缩食，养鸡养鸭，用挣来的钱给我订了《小学生作文选》、《中国少年报》等等。我像一个初生的婴儿，在这块文化的土地上吸取着营养，是他们牵着我蹒跚地走上了文学创作的道路。

在读中学时，我的作文写得更好了，有的被广播电台被报社采用。从此我更加迷上了文学，并暗暗发誓，长大后一定要当一个著名的女作家。

我正要高中毕业，养父突然生病去逝，我失去了经济来源，为了生活，我只好提前走上了社会，一边打工，一边自学，第二年我终于考上了大学汉语言文学系。毕业后，找到

了一份自己喜爱的工作，并利用业余时间，拼命地创作，先后在《遵义日报》、《遵义晚报》和多家报刊上发表了散文诗歌多篇首，有的散文收进了《遵义50年散文选》、《中国散文选》等。今天这本集子，共筛选了54篇散文，这次得以正式出版，算是我人生道路上的一次总结，是献给祖国、献给家乡、献给人类的一朵刚刚盛开的小花。

二〇〇一年二月



目 录

1	苦难是一杯酒
3	养父
5	母女情
7	生命之歌
9	愿人类处处是春天
11	我赞美茶花
13	生活的河流
15	四季人生
17	风雨伴人生
19	记忆中的白裙子
21	继母的古筝
23	万年青
24	职专生的潇洒（外三章）
26	春雨情丝
28	陌路人

30	雨夜
32	月下蛙鸣
34	一幅珍贵的照片
35	红军山上枫叶红
36	美丽的焊花
38	人类灵魂的工程师
40	我家的老黄牛
42	雨后月更明
44	我与蒲公英
45	鸟妈妈的呼唤
47	四归鸟（外一章）
	——献给澳门回归之日
49	灵魂的守候（外二章）
51	我有了新母亲
53	雪梦（外二章）
55	春季风（外一章）
57	告别了母校
59	春缘
60	农妇的足迹
61	娄山怀抱（外一章）

63	盼望你再来
64	家乡的那条小河
66	家乡的泥土
68	给舅舅的一封信
71	山路湾湾
73	山镇今昔
75	红包
77	深切的怀念
79	县长送礼
81	追寻灿烂的明天
82	真想写一封信
85	迷人的心曲（外一章）
87	么舅的小车
89	中秋月
91	不朽的灵魂
93	山路（外一章）
95	三月荷塘
97	我是一个爱哭的女孩
99	为梅作画
101	梳理走过的岁月

苦难是一杯酒

那年的初春，天气乍暖还寒，母亲生下我就离开了人世。我还未睁开朦胧的双眼，看一看这个奇妙的世界，便成了一个无父无母的孤女。那个月色的夜晚，外村一家人把我抱回家去抚养。那家也很穷，我还不到五六岁，就上山砍柴、下河挑水，慢了还要挨打受骂。

我该读书了，然而我没有机会读书。不知为何，那年的秋天我突然病倒了。就在这时候，门被叩响了，一对中年夫妇见我病成这个样子，眼里泪光闪闪，然后他们把我抱走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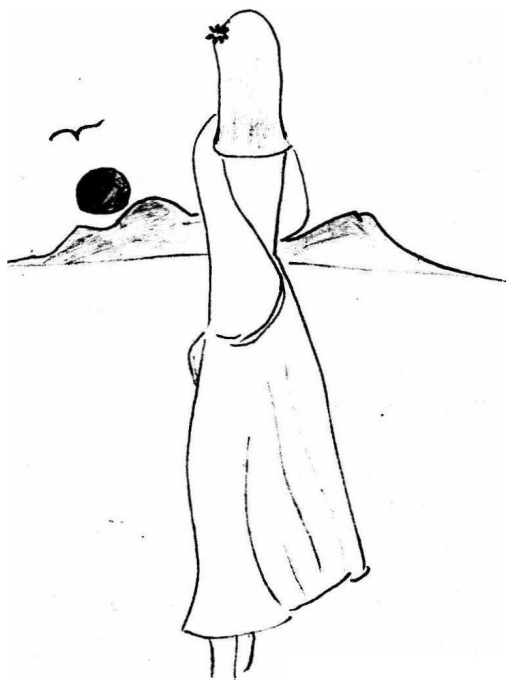
这对夫妇，男的是我姑父，女的是我姑母。他们刚调回务川教书。他们膝下无儿无女，把我抱过去，立即送往医院治好了我的病，从此我们相依为命了。

少年时代的一页即将翻过去时，不幸的事情又发生了。姑父突然病倒在床，医院下了病危通知书。为了给他动手术，我和姑母都去输了血。

花了很多钱，姑父的病还是没治好，长期瘫痪在床，姑母只好放弃了工作，整日整夜陪伴着他。都知道做教师的一生清贫，为了给姑父治病，姑母把家里能值钱的都卖掉了。几次我都想停学，出外去打工，姑母见我未长成大人，不让我去。说再苦再累，也要让我读完中学。

姑父的病越来越严重，一个雨夜，他离开了人世，我并未读完高中，为了减轻姑母的负担，一个月夜，我给姑母留下了一张纸条，准备出外打工，等有了钱，我仍然要圆读大学的梦。

（此文发表在二〇〇〇年元月五日《遵义日报》）



养 父

我读小学二年级时，我的养父就得了不治之症，为了给我存一笔钱读书，家人几次把他送医院他都拒绝了。他说：“我都快70岁的人了，早迟要死的，还花那么多钱去治病，何苦浪费呢？”

养父没有儿女，我刚出世三天，母亲就去世了，养父把我抱过去抚养的日子，爱我胜过爱他自己，平时有什么好吃的，总给我留着，有什么好穿的，千方百计总给我买，而他一年四季总是那一套破旧的蓝色中山服，脚上穿一双洗得发白的解放球鞋。为了帮助我学习，他节衣缩食，养鸡养鸭挣钱，还给我订了《小学生作文选》、《中国少年报》等。而我这颗苦难的小草，在他苦心的培养下，一天天茁壮成长起来。

那年的春天，因为舍不得花钱请人，他带着重病下田干活了，由于过度劳累，病情加重，他一头栽倒在水田里，养母看见后，忙找人把他背回家中。我从学校回到家中，见他躺在破旧的床上，身上盖着打满补丁的被子，脸色腊黄，皮包骨头。想到都是为了我，他有病不看，才变成这个样子，我伤伤心心地哭个不停。不一会，他喘了口气，微微睁开眼睛，用他那枯树枝似的手指抚摸着我说：“梅，要好好读书，这个时代，没有知识，是找不到工作的，我死了，有养母在，再苦再累，就是卖掉房子，也要供你读大学……”

那天晚上，我一直守在他身边，忘掉了做作业。第二天早上养父躺在床上说：“梅，你赶快去上学，家里有养母照顾我。”为了不辜负养父的期望，我背起书包去了学校。因我没有完成头一天的家庭作业，放学后，老师把我留下来补做作业，并要我写检查。这时天气越来越暗，一道闪电划破云空，一声声沉雷滚到空中，震得天摇地动，暴雨随即从天而降。在教室里，我做完了作业，写完了检查，去找班主任，班主任已经回家去了。风雨中我不敢离开学校，正伤伤心心地哭着，突见养父穿着雨衣，打着一把缀了补丁的布伞来到我的面前。问明了情况，他用衣角擦去了我脸上的泪珠，然后从怀里摸出一个饼来递到我手上，那饼还带着养父身上的体温。末了，养父把雨衣穿在我身上，背起我，打着伞，吃力地，一步一步把我背回家中……

从那以后，养父的病越来越重，但他就是不去医院看病，离开人世之前，他一再说：“这个社会，竞争性太强，要好好读书，早日走上社会，为国出力。”养父死后，我更加勤奋地努力学习，成绩一直名列前茅，读了中学，又考上了大学。

今年的中秋节到了，我跪在鲜花与供品的前面，哭得很伤心。养父，你听到我的哭声了吗？为了我，你奉献太多太多，回想过去的一切，我心里一阵阵揪心的绞痛，养父，我决不会忘记你的嘱托。

（此文发表在二〇〇〇年九月三十日《遵义晚报》）

母 女 情

我刚来到这个世界上，母亲就生病去逝了。养母把我从野外捡回来喂养，当时养母已有四十多岁了。她从未生育过孩子，自从有了我，她把我当成心肝宝贝，爱我胜过爱她自己。

我出世的那个年代，正是文革后期，生活很困难。买什么都要票，要想买包奶粉，买点肉很不容易。养母怕养不活我，只好把玉米磨成面，用筛子筛了又筛，用最细的玉米面煮成粥，那时买不到糖，只好放进一点食盐，一汤匙一汤匙地喂养我。后来，养母托亲人、邻居在外买了点白糖，把它放进粥里喂我。由于营养不足，我长得很瘦很瘦，照养母当时的话说：“雪梅长得像根藤藤儿……”

养父常生病住院，又要养活我，凭养母耕田种地是很难维持全家人的生活的。土地包产到户，“文革”结束后，养母把山上的土地用来种茶，她十分勤劳，从来不怕苦和累，从我记事时起，她就在山上栽种了很多茶树。养母很勤劳，不管天晴下雨她都劳动在山上，她爱茶树就像爱她自己的生命，到了每年的秋天，采茶的时间到了，养母就更辛苦了。记得有一次，养母生病了，医生要她住院，她担心山上的茶树，带病坚持去采茶，把采回来的茶经过细致的分拣，煎炒，晾

晒，每一道工序都十分认真仔细，她制作的茶叶很精很香，拿到街上去卖，价格便宜，人们也喜欢喝她的茶。她把卖茶叶得来的钱，供我从小学一直读到中学毕业，屈指算来，足足有十多个春秋，这十多个春秋里，去茶山的小路上洒满了她辛勤的汗水，送走了她十多年宝贵的时光，在那条小路上，写下了她茶一般馨香的人生。

养母原来很少喝茶，自从在山上种下茶树以后，每天她都要泡一杯热茶，上山之前喝，放工回家时喝，到后来，她把茶壶带到山上去喝，她喝她自制的茶，她要品尝出茶的真正香味，以便更好地制茶。

如今养父已去世多年，养母已经老了，她满头白发，皱纹爬满了她消瘦苍老的面颊，考上大学后，我离开了慈祥善良的养母，今年的国庆节，我回到家乡务川看望养母，我把给她买的白瓷做的茶壶，还有四个镀有金色的白瓷杯送给了她，她高兴极了。伸出枯树枝般精瘦的手指抓一簇才制出的新茶叶，加两朵香香的菊花放进了白瓷壶，泡了少许时间，然后把茶水轻轻地、慢慢地倒进一个杯子里递到我手上。

年纪大了，她仍闲不住，佝偻着身体吃力地向山上一步一步地走去。老远老远，我还闻得到茶山飘来的芳香。

（此文发表在二〇〇〇年十月二十一日《遵义晚报》）

生命之歌

那是好几年前的事了，学校一放暑假，我就急匆匆地往家里赶。正要翻过最后一座山岭时，却见不远的路上，有一只鸟儿蹦跳几下，躺在地上不动了。我忙走上前去，蹲下身子，轻轻捧起它，它那双极痛苦的眼睛有泪水流出来，打湿了身上的羽毛。这是一只画眉。我轻轻拉开它的翅膀，“啊！”我惊叫一声，不知是哪个该死的家伙，用火药枪打伤了它，有几颗铁砂子打进了它的身子，有一颗铁砂子钻进了它的喉咙，流出的血染红了羽毛。我把它放回地上，它似乎会意地向我点点头先是收拢受伤的翅膀，向前跳动几步，然后张开翅膀勉力向前飞。约飞离地面不到两公尺时，就落了下来，接着它又反复地试飞了几次，然后痛苦地叫了几声，用那双渴求的眼睛望着我。我走上前去，把它捧起来，立即飞奔下山，跑进一所乡村卫生所，求医生给它治伤。

卫生所的医生和我高中时是同班同学，从医学院毕业回乡自己办了卫生所，她见我手里捧着一只受伤的画眉鸟来找她，便接过手去给它动了手术，取出了那些打进身体的铁砂子，并给它缝合了伤口、上了药，我把它带回家里，进行了精心护理，几天过后，这只鸟儿奇迹般地好起来，翅膀开始自如地扑打，叫声也清脆动听极了，它的伤彻底好了以后我

把它的羽毛梳理了一番，带着它来到了那天它受伤的地方。它望着我，我望着它，我似乎在它眼中读出了几分依恋、几分柔情。当它腾升飞向青天时，我默默祝祷它，平安！平安！

（此文发表在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八日《遵义晚报》）



愿人类处处是春天

不知不觉，新年的钟声敲响过后，又一年的春天便悄悄来临。季节的风声里，静静聆听，会听到我的周围那些摇曳生姿的绿色生灵在轻轻地歌唱。我走到家乡小河的岸边，那些青青小草燃烧出大片大片绿色的希望，被春风剪了万枝绿色的柳条缀满了沉沉的喜悦。那些五颜六色的花朵，各自在尽力地盛开和展示自己。这幅动人的春美图，在新世纪的第一个春天里出现，不免荡起我心中激烈的波澜。

说实话，我十分喜欢花开的季节，喜欢常青常绿的无限美好的岁月，我不喜欢花谢、不喜欢草木的枯萎，花谢和枯萎代表一种衰败，一种无奈。任何花草虽逃不出季节的轮回。从昆明世博会的展览园地里，我就看到了祖国大地，在不远的将来，都会驻足永远的春天。

就拿我的家乡来说吧，街道和乡村的种种变异、而对于我们的生命有若于花朵般的粲然和盛放，那幢幢漂亮的高楼，美丽的山村，如一只只绿色波涛中的小船，在大自然的怀抱中划行，寻找永远的青春，永远的生命。

时光如流水，人的生命之树也逃不出它生活的规律，最终也是枯萎凋零。但我们的大诗人臧克家有一句名诗：“有的人死了，他却活着。有的人活着，他却死了。”今天的人们，